

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

2024 年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年报

一、供电企业基本情况

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是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、陕西省国资委共同出资设立，注册资本 340 亿元人民币。其中，国家电网公司持股占比 72%，陕西省国资委持股占比 28%，公司用工总量 5.3 万人。2021 年 7 月 20 日，正式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；2021 年 8 月 6 日，正式揭牌成立。

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负责陕西省行政区域内电网建设、管理和运营，为陕西经济社会发展和城乡广大电力客户提供安全可靠电力供应。2024 年，公司售电量 1945.25 亿千瓦时，同比增长 6.28%。陕西电网通过 4 回 750 千伏线路与甘肃电网相联、通过 ± 800 千伏陕北-湖北特高压直流及 330 千伏交流至河南灵宝直流背靠背与华中电网联网，通过 ± 500 千伏德宝直流与西南电网联网。另外在陕北通过 1000 千伏榆横-潍坊特高压交流输电线路以及 500 千伏锦界、府谷两座电厂送出线路以点对网方式直供华北电网，电力外送能力达 2367 万千瓦。截至 2024 年底，全省电网发电装机 11697.4 万千瓦，35 千伏及以上变电站（开关站、高抗站）1462 座、变电容量 19516.87

万千伏安，35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总长6.57万公里；全省电网最大用电负荷4076万千瓦、最大日用电量8.6亿千瓦时。

2024年，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统计区域内，城市地区供电可靠率99.9637%，综合电压合格率99.8740%；农村地区供电可靠率99.8975%，综合电压合格率99.7660%。

二、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工作情况

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践行“人民电业为人民”的企业宗旨，积极、主动公开各有关事项，切实保障广大电力客户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按照《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实施办法》（国能发监管规〔2021〕56号）等有关文件的要求，建立了省、市、县、所四级信息公开体系，通过传统媒体与新型媒体相结合、实体场所与网络环境共同推进的模式，全方位、多维度推进信息公开工作。通过95598智能互动服务网（www.95598.cn）、公司互联网门户网站（www.sn.sgcc.com.cn）、“国网陕西电力”微信公众号、供电营业厅、信息发布会或新闻媒体等多种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，对企业基本情况、办理用电业务的程序及时限、执行的电价和收费标准、供电质量和“两率”情况、电网资源、停限电有关信息、政策法规文件、供电服务承诺及投诉电话等信息进行了公开，同时实行省、市、县三级发布。同时，在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、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工作、加强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、丰富信息公开途径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。

1. 不断强化线上信息公开。将“国家电网-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”门户网站网页,作为公司信息公开的主要发布源、集散地;开通新浪官方微博、“卓越陕电”订阅号、“国网陕西电力”服务号公众微信平台,实时公开各类供电信息,及时发布权威电力信息,传播企业服务理念,展示电网员工风采,搭建与社会各界沟通交流新的桥梁和纽带。

2. 精心组织新闻发布。组织开展省公司、市公司、县公司三级新闻发布活动。重点针对各级电网迎峰度夏、迎峰过冬、抗洪保电等,向社会公众进行通报,公开陕西电网供用电形势、电网建设、保电举措、服务举措,相关新闻在近20余家中央、省级媒体和相关市级媒体刊播。

3. 认真开展新闻媒体宣传。在社会主流媒体和行业媒体刊发涉及公司稿件1.3万余条(篇);公司内网网站发稿共计1.2万余篇,公司外网网站发稿162篇。公司“卓越陕电”微信订阅号发稿352期2249条,总阅读量116.5万人次,转发3.67万次,关注用户7万余人。“国网陕西电力”微信服务号共发布70期132条(较去年同期增长57%),总阅读193.3万次(同比增长90.3%),转发5.1万次,关注用户89.01万人(同比增长7.1%)。公司微博共发布18831条信息,总阅读量2.3亿次,互动79.7万次,关注用户数约14.4万。全面反映公司服务电力客户和社会经济发展,践行“人民电业为人民”企业宗旨的各项举措。

4. 持续优化供电营业窗口。通过营业厅上墙展示牌、电子显示屏、缴费终端、海报、一次性告知书、便民宣传资料等方式，在所辖 11 个地市公司共计 1154 个供电营业厅公开电网资源、电费电价、服务流程、办理时限、服务标准等相关办电服务信息。

三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

2024 年，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未收到用电客户要求公开有关信息的申请。

四、企业下一步信息公开和供电服务工作开展计划

下一步，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省委、省政府、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相关要求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、创新公开办法、丰富公开形式，优化网站设计，简化操作方式，更便于广大电力客户便捷、准确获取各类公开信息。同时，加强对所属供电企业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和管理力度，保证信息公开的及时、准确和完整性，更好的服务广大电力用户、服务社会经济发展。

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